

## 106 學年度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推動工作補充說明

- 一、依據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規定訂定本補充說明。
- 二、本內容依據 106 學年度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入學推動工作小組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三、五專部分免試入學招生名額納入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：
  - (一)另外增加五專可選填志願數，不排擠原免試要點之志願數；五專可選填志願數為 10 個。
  - (二)學生選填五專志願之比序積分與高級中等學校志願積分分開採計，惟比序條件與積分算法均採用本區免試要點規定。
  - (三)五專志願與高級中等學校志願混合排列，分發錄取五專或高級中等學校志願，視學生志願先後排序為準。
- 四、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之品德表現內容：獎勵最高6分，銷過後無記過或二次(含)警告以下者得6分，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獎勵最高6分：學生於期限前經學校銷過程序後，再由功過相抵後之獎勵紀錄計算積分。
  - (二)銷過後無記過或二次(含)警告以下者，係指學生於期限前經學校銷過程序後：
    - 1.無過以上紀錄；只剩警告紀錄者，僅二次(含)警告以下。
    - 2.學生符合上述狀況，可得6分。
  - (三)前述積分總計上限為10分。
- 五、優先免試入學作業內容如下：
  - (一)優先免試入學比例與名額說明：
    - 1.為落實城鄉教育機會均等，爰規劃國中九年級應屆畢業生人數比率之 6%以上優先免試入學。
    - 2.高中附設國中部計算應屆畢業生人數須扣除高中部提供之直升名額。
    - 3.國中端獲分配之優先免試入學名額共計二類，第一類為「基本分配」名額，第二類為「增額分配」名額。
    - 4.國中端九年級畢業生人數計算基準日期為 105 年 9 月 9 日，由國中端提供人數資料核章送本局彙整。
  - (二)「基本分配」名額：
    - 1.以國中九年級應屆畢業生人數比率 6%計算各校獲分配名額數。
    - 2.國中端優先免試入學之名額，經計算後凡遇有小數點者，無條件進位。
    - 3.由高中端依以下分類方式依序進行分配。
    - 4.高中端之學校分類：
      - (1)第一類：歸屬全區或桃園市南、北區(南區：中壢區、平鎮區、楊梅區、龍潭區、觀音區與新屋區；北區：桃園區、大溪區、復興區、八德區、龜山區、蘆竹區與大園區)，直接分配每所國中固定名額。

- A. 全區：武陵高中與中大壠中，桃園市各國中每校分配 1 名，連江縣分配 1 名。
  - B. 桃園市北區：桃園高中、陽明高中，北區各國中(共 29 校)每校分配 2 名。
  - C. 桃園市南區：內壠高中、中壠高商-綜合高中，南區各國中(共 38 校)每校分配 2 名。
- (2)第二類：除桃園區與中壠區以外之行政區域，由當地公立學校優先提供該行政區之國中優先免試入學名額，當地無公立學校者，由相鄰行政區公立學校支援。
- A. 大溪區：大溪高中。
  - B. 復興區：大溪高中。
  - C. 八德區：永豐高中。
  - D. 龜山區：壽山高中。
  - E. 蘆竹區：南崁高中。
  - F. 大園區：大園國際高中。
  - G. 平鎮區：平鎮高中。
  - H. 楊梅區：楊梅高中。
  - I. 龍潭區：龍潭高中。
  - J. 觀音區：觀音高中。
  - K. 新屋區：新屋高中。
- (3)第三類：桃園區與中壠區因國中學生數眾多，優先免試入學名額不足之缺額，由第二類鄰近區域學校支援。
- A. 桃園區：由壽山高中、南崁高中、永豐高中及大園國際高中等支援。
  - B. 中壠區：由楊梅高中、平鎮高中、永豐高中、大園國際高中、觀音高中及新屋高中等支援。
  - C. 本類各支援學校，以優先免試名額總提供比率接近為原則。
5. 國中端優先免試入學名額為 6 名或以下者：
- (1)私立國中：優先免試入學名額依照國中九年級在籍學生人數 6%比例計算，其名額分配依序為：武陵高中→中大壠中→桃園高中(內壠高中)→陽明高中(中壠高商-綜合高中)【以上所有學校至多 1 名】→當地行政區公立高級中等學校。
  - (2)公立國中：為照顧弱勢與偏鄉，避免學生跨鄉鎮就讀與落實就近入學，優先免試入學名額仍維持 6 名，分配方式為：武陵高中與中大壠中各 1 名、桃園高中(內壠高中)與陽明高中(中壠高商-綜合高中)各 1 名、當地行政區之公立高級中等學校 2 名。
6. 國中端優先免試名額為 7 名者，為避免學生跨鄉鎮就讀與落實就近入學，名額之分配方式調整為：武陵高中與中大壠中各 1 名、桃園高中(內壠高中)2 名、陽明高中(中壠高商-綜合高中)1 名、當地行政區之公立高級中等學校 2 名。

(三)公立高中職「增額分配」名額：由高中端依以下分類方式直接分配每所國中固定名額。

- 1.全區：大園國際高中、北科附工(科別詳如簡章)，桃園市各國中每校分配1名。
- 2.桃園市北區：桃園高中、陽明高中、壽山高中-國際貿易科、壽山高中-應用外語科，北區各國中(共29校)每校分配1名。
- 3.桃園市南區：中大壠中、內壠高中、中壠高商-綜合高中、中壠高商-國際貿易科、中壠家商-應用外語科，南區各國中(共38校)每校分配1名。

(四)私立高中「增額分配」名額：由高中端依以下分類方式直接分配公立國中固定名額。

- 1.全區：
  - (1)啟英高中、漢英高中，桃園市各公立國中每校分配1名。
  - (2)治平高中-普通科、治平高中-綜合高中，桃園市各公立國中每校分配2名。
- 2.桃園市北區：
  - (1)至善高中、大興高中、育達高中，北區各公立國中(共27校)每校分配1名。
  - (2)新興高中-普通科、新興高中-綜合高中，北區各公立國中(共27校)每校分配2名。
- 3.桃園市南區：
  - (1)復旦高中、六和高中、清華高中、新興高中-普通科、新興高中-綜合高中，南區各公立國中(共32校)每校分配1名。
  - (2)育達高中，南區各公立國中(共32校)每校分配2名。

六、本補充說明適用對象：106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。